广西东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文件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项目名称：岑溪市水汶镇水汶社区现代化蛋鸡养殖园建设项目（三期）

项目编号：WZZC2026-G1-810155-DYGS

采购单位：岑溪市水汶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东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采购需求 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22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42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8
第七章 质疑、投诉证明材料格式 9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岑溪市水汶镇水汶社区现代化蛋鸡养殖园建设项目(三期)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12月1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WZZC2026-G1-810155-DYGS

项目名称：岑溪市水汶镇水汶社区现代化蛋鸡养殖园建设项目(三期)

预算总金额人民币：玖佰玖拾捌万伍仟柒佰肆拾肆元贰角捌分（￥9985744.28元）

最高限价为人民币：玖佰玖拾捌万伍仟柒佰肆拾肆元贰角捌分（￥9985744.28元）

采购需求：新建两栋标准化鸡舍(含主体及装饰装修部分、设备及安装部分)，发酵大棚设备(含设备及安装部分、不含主体及装饰装修部分。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和采购需求表的所有工程内容。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120日历天内完成。

本标项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本次招标要求各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国工商行政部门注册，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总承包叁级(或以上级)资质，并具有省级(或以上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拟担任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专业贰级(或以上级)的注册建造师，并具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且不接受有在建、已中标未开工或已列为其他项目中标候选人第一名的建造师作为项目经理;

（3）供应商专职安全员须具备有省级或省级以上有效的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

（4）信誉要求：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等9部门《关于在采购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号）规定，投标人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以评标阶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的结果为准）。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5.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7 日，每天上午 00:00-12:00；下午 15:00-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获取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文件，供应商可自行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下载招标文件（操作路径：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12 月 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投标地点（网址）：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

3、开标时间：2026 年 12 月 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4、开标地点：本项目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解密、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保证金（人民币）：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3、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网上查询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 cn）、梧州市政府采购网（http://117.141.250.58:10030/web/cgw/index.ptl）、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岑溪（http://ggzy.jgswj.gxzf.gov.cn/cxsggzy/）。

5、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6）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策

6、投标注意事项：

（1）投标文件提交方式：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 7 日左右，投标人只需办理其中一家 CA 数字证书及签章，建议各投标人抓紧时间办理。

（3）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供应商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子文件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

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

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7、CA 证书在线解密：供应商投标时，需携带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8、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七、评标原则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标法，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岑溪市水汶镇人民政府

地址：水汶镇水汶街 58 号

联系方式：1882500064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东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岑溪市义洲五街 27-1 号二楼

联系方式：陈超萍，0774-8335655

3.政府采购监督机构

名称：广西岑溪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地址：岑溪市大中路 51 号

联系电话：0774-8231122

广西东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10 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品目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标注“★”的产品时，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2.“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3.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替代，但选用的投标产品参数性能必须满足实质性要求。

4.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响应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的各项需求，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投标货物生产厂家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招标文件中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凡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5.采购内容所属行业：建筑业

采购预算价：玖佰玖拾捌万伍仟柒佰肆拾肆元贰角捌分（￥9985744.28元）

其中：一、设备部分：陆佰壹拾玖万捌仟零玖元柒角贰分（￥6198009.72元）

二、建筑工程部分：叁佰柒拾捌万柒仟柒佰叁拾肆元伍角陆分（￥3787734.56元）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建设内容或技术参数
一、设备部分				

1、鸡舍尺寸：长 100 米×宽 15.5 米×高 7.5 米

2、鸡舍布局：8 层 5 列，76 组/列×5 列/栋=380 组/栋

3、笼网尺寸：1150mm（长）×620mm（深）×450mm（高），层高 700mm

单栋舍内设备明细表（共两栋）

（一）	**笼架系统**			
1	笼架系统	380	组	(1)笼组：每组 8 层，笼网合金丝材质焊接，耐腐蚀，含顶网、笼门、隔片、隔网、底网；底部拉丝可防止底网下沉； (2)支架：辊压而成，铆接工艺，无焊点防腐蚀； (3)料槽：厚度为 1.0mm，锌铝镁板辊压成型，可踩踏； (4)挡蛋板：采用 0.8mm 275 高锌板（锌铝镁）辊压。
2	二层平台	1	栋	平台宽度 1.59 米，四层为 1 个平台，二层平台方管为热镀锌方管（前后端支撑柱 80×80、前后端铺设方管 80×60、侧墙铺设方管 60×120）。栅格网为工业专用脚踏板（热浸锌），网格尺寸约为 34mm×90mm，板材厚度≥2.75mm， 高度为 25mm。鸡舍前后端带楼梯（楼梯为 275 钣金件+镀锌花纹板脚踏），平台为无死角防护。
（二）	**喂料系统**			
1	头尾架及喂料行车	5	套	(1)牵引式行车喂料，运行平稳； (2)喂料箱为整体料箱，材质为 1.2mm 的 275g/m2 镀锌板（锌铝镁），可避免饲料粉尘外溢，并有玻璃观察窗口；匀料器可调。 (3)含料槽清洁刷。
2	牵引式动力装置	15	套	电机功率 1.1kw/台（每列共 3 台），防护等级 IP55，绝缘等级 F。
3	牵引绳，L=200m/条	15	条	Φ6mm 不锈钢钢丝绳。
4	行车轨道两层	1848	m	30*50 热浸锌矩形管，壁厚 2.5mm。

5	横斜向输料装置，L=105m	1	条	Φ102 塞盘料线，含电机。
6	料塔及电子称重	2	套	容量为 27.8m³（6 个支腿,饲料平均密度按照 0.65t/m3 计算），不含料塔上料绞龙。
（三）	**清粪系统**			
1	纵向输粪头尾架及动力传动装置	5	套	头架采用厚度 3.0mm 的 275g/m2 镀锌板。电机功率 1.5kw（每列共 4 台），防护等级 IP55，绝缘等级 F。末端采用多层一体式打开机构，箱体为对开门式，把手位于箱体两侧门内，把手干净不粘粪；刮粪板贴紧驱动辊，刮粪干净。清粪尾架侧板用 δ=3mm 275 高锌板激光加工后压制，采用单道主刮刀。
2	纵向输粪托架	385	组	含侧挡粪板及中间支架(采用 1.2mm 275 高新锌板材（锌铝镁）)，辊压成型。
3	纵向输粪带，L=180m/条	40	条	PPED 材质， δ=1.1mm。
4	横向输粪装置，L=16.5m	1	套	传送带为 4mm 绿色 PVC 材质，**框架采用热浸锌工艺**，驱动电机功率为 1.1kw/台。
5	斜向输粪装置，L=9.6m	1	套	传送带为 4mm 绿色 PVC 材质，**框架采用热浸锌工艺**，驱动电机功率为 1.5kw/台。
（四）	**集蛋系统**			
1	集蛋机	5	套	含软蛋分离装置及驱动电机；集蛋主机驱动功率为 0.4kw/台（每列共 1 台），纵向集蛋带驱动功率为 0.75kw/台（每列共 4 台），电机防护等级 IP55，绝缘等级 F；集蛋机侧板用 δ=2mm 275 高锌板板制作，集蛋电梯头顶部使用双轴设计，鸡蛋平稳翻转；水平集蛋采用黄管，避免鸡蛋硬碰撞；捡蛋台边缘采用 EPDM 发泡结构，有效缓冲， 降低破蛋率。

2	集蛋带，L=178m/条	80	条	白色无孔尼龙材质，采用锁边工艺，韧性好，耐用，可水洗；宽度=100mm。
3	蛋带夹	6160	个	工程乙烯材质；采用下压式结构；排布间距不大于1.2m。
（五）	**饮水系统**			
1	PVC 供水管	6992	m	Φ25 圆形水管，双水线。
2	饮水器	12240	个	球阀式饮水器。
3	前端调压器	40	套	调节水压可保证饮水器供水压力稳定，可反冲洗水线。
4	终端水位器	40	套	避免管道气泡，观察水位及判断水压。
5	远程水表(脉冲水表)	1	套	记录饮水量。
6	前端过滤器	4	个	可有效防止饮水器堵塞且保证饮水安全。
7	加药器	4	个	加药比例 1 to 5%，水流量 10 to 2500L/H，最大压力 0.3 to 6 bars。
8	水线自动冲洗+缺水报警装置	1	套	含智能水线控制器 1 套、末端缺水报警控制箱 1 套、脉冲系统 1 套、末端缺水执行组件 40 套、单组冲洗组件（电动球阀）40 套。
（六）	**通风系统**			
1	风机(尺寸:1430*1430mm)	44	台	含电机(1.8kw)，防护等级 IP55,绝缘等级 F，轴流式。
2	湿帘纸-外挂水池式	1	栋	表面无微孔，配防鼠网（双面），δ=150mm；
3	水循环及水泵			)0.75KW/h
4	侧通风小窗	94	台	进风窗材质为 PVC+ABS 材质；配备调节装

	(1000mm*500mm)			置及遮阳罩，分三段控制；洞口预留尺寸为1020mm*500mm。
5	动力电机			电机：三相
6	导流板	1	栋	导流板成品为 40mm 厚，不生锈，耐老化，耐磨损，使用寿命长。导流板芯板为 EPS，可有效保温。导流板配有镀锌层板包边，耐锈蚀，包边上设计有密封条插槽，方便安装固定密封条。密封条材质为 EPDM，在-30℃条件下仍保持弹性。钢丝绳型控制系统。可调拉臂系统，便于调整导流板松紧，确保导流板关闭后不漏贼风。
	风门联动装置			可根据环境控制器发出的指令整体调整开口大小。
（七）	**照明系统**			
1	照明	1	套	防水等级 IP67 以上，有仿日光模式；灯光可调节且为渐明渐暗模式；两层灯光， LED 灯管。（满足鸡舍的照明需求）
（八）	**舍内喷雾消毒系统**			
1	喷雾消毒	1	套	三级过滤装置；纳米级喷头、 **管道为不锈钢材质**；鸡舍内全覆盖；一层喷雾消毒系统。
（九）	**电器控制系统**			
1	电器控制系统	1	套	1、温湿度探头：舍内配备温度探头 9 个（室内 8 个，室外 1 个）、湿度探头 1 个、负压探头 1 个。 2、元器件采用正泰控制元件。 3、控制主机：采用**触摸+按键**环境控制器，防雷，防浪涌，3 组水泵（左+右+前）， 5 组进风口（2 组小窗+3 组导流板），1 组报警），具备高低温、高低压、探头失联与异常报警功能。

				4、含通讯单元和物联网模块（在手机端 APP 小程序上可查看鸡舍内温度、湿度、负压、饮水量、风机运行情况 、导流板及小窗开启角度）。 5、高负压、断电、超温、缺相报警，一体式声光报警器(≥90 分贝）。 6、控制柜采用一体柜设计、手自一体控制。 7、可实现喂料系统、清粪系统、集蛋系统、通风系统等的控制。 8、桥架为网格状。 9、配备应急电源切换装置
（十）	**其他事项**			
1	阶梯防疫车	4	台	采用 20mm+40mm 热镀锌管材+橡胶轮焊接组装制成，两侧道路配套工作检查车。
2	平板防疫车	4	台	采用 20mm+40mm 热镀锌管材+尼龙轮焊接组装制成，中间每条道路配备平板车，架设于食槽上方
3	横向粪沟盖板	1	套	采用 2.5mmm 镀锌花纹板制作
4	斜向输粪装置盖板	1	套	采用 1.Dmm·275 高锌板折弯成型
发酵发棚设备明细表				
（一）	**混料生产线+发酵机进出料**			
1	主料仓	1	台	(1)标准外形尺寸 3.6 米*2 米、板厚 4mm；出料端配置送料输送机；加装搅拌打散装置，防止堵料；主料仓为绞龙出料，2 根绞龙，直径 300mm。
2	辅料仓	1	台	(1)标准外形尺寸 3.6 米*2 米、板厚 4mm;出料端配置送料输送机；加装搅拌打散装置，防止堵料；辅料仓皮带出料。

3	双轴搅拌机	1	台	(1)外部整体机架加厚槽钢全方位固定；搅拌机螺旋采用 14 毫米厚高锰耐磨板；顶端加防尘密封，加装方形进料口；轴承端位采用橡胶防尘密封；
4	预混输送机	39.5	m	皮带机机身槽钢为 100 毫米；托辊为重型加厚托辊；皮带为花纹 5 层布；传动为齿轮同步传动；输送机 3 米、16.5 米、12 米，8 米。
5	控制系统（电控系统）	1	套	电控系统，中央控制柜，操控设备运行电流，启动停止；>15Kw 采用低压启动；喷塑电控柜，外整体采用操作控制柜；
（二）	**自动布料机**			
1	30F 高温发酵机	1	台	容积 30 方。与物料接触部分内胆为不锈钢材质。含减速机齿轮油、导热油、空压机。加热方式可控硅控制，节电高效；手机联网实时监控，运行数据，方便管理。
2	供料皮带机	8	m	皮带机机身槽钢为 120 毫米；托银为 89mm 重型加厚托辊；皮带为花纹 5 层布；传动为齿轮同步传动；输送机 B800*8 米。电机 4kw 摆线针电机
3	布料皮带机	6	m	皮带机机身槽钢为 120 毫米；托锟为 89mm 重型加厚托辊；皮带为花纹 5 层布；传动为齿轮同步传动：输送机 B800*6 米。电机 3kw 摆线针电机；移动电机 3kw。
4	布料机主体(跨度 10 米)	1	套	主架下梁 80*120*5mm、上梁 80*100*5mm；立柱 80*80*5mm 和 80*40*5mm；斜撑 80*80*5mm 的方管焊接而成。布料机行走梁 200*300mm,行走电机 2.2kw*2 台。
5	配电柜	1	套	PLC 自动控制，遥控操作。
（三）	**轮盘翻抛机**			

1	轮盘式翻堆机	1	台	跨度10米.发酵槽长度50米;轮盘直径2米;主电37kw;减速机 k107；大梁 300*500*10mm；大车电机 3kw*2；小车电机 3kw*2；液压升降 3kw；卷缆器 3kw；墙高 2 米；翻抛深度 1.8-2 米；处理量 350 立方米-400 立方米；带遥控器，远程一键启动，可自动，可手动。
2	导轨	100	m	15#
3	管内穿铜芯线	75	m	管内穿铜芯线 BV-25m
4	电控柜	1	套	电控柜
（四）	**自动出料系统**			
1	1#出料皮带机 B800*10.5m	10.5	m	皮带机机身槽钢为 120 毫米，出料系统专用皮带，双层结构。托辊为 89mm 重型加厚托辊；皮带为花纹 5 层布；传动为齿轮同步传动输送机 B800*10.5 米。电机 55kw 摆线针电机
2	2#出料皮带机 B800*15m	15	m	皮带机机身槽钢为 120mm。托辊为 89m 重型加厚托辊；皮带为花纹 5 层布；传动为齿轮同步传动；输送机 B800*15 米。电机 7.5kw 摆线针电机。
3	出料收集仓	1	套	钢板厚度 4mm。支架，支腿 120mm 槽
4	控制系统（电控系统，中央控制柜）	1	套	电控系统，中央控制柜，操控设备运行电流，启动停止；>15Kw 采用低压启动；喷塑电控柜，外整体采用操作控制柜。
（五）	**粉状有机肥生产线**			
1	铲车料仓(含搅拌装置)	1	台	标准外形尺寸 3.5*1.8*2.4 米、板厚 4mm；出料端配置送料输送机；配置下料快慢的闸门装置；加装搅拌打散装置，防止堵料。

2	立式粉碎机	1	台	机体采用 10mm 的钢板；内部采用特种耐磨刀片；出料细度在 0.7mm；粉碎物料湿度≤50%。
3	粉状筛分机	1	台	筛分机进料口部分加防冲击网；筛网交接部位打加紧包箍；筛网采用耐磨不锈钢材质，耐腐蚀。筛网加装拍打装置、防止堵塞筛孔 。
4	粉末单秤包装机	1	台	采用基恩士传感器精确计量；精确分析快、中、慢三档下料；缝包机头采用河北友田牌机头；采用深圳高科仪表，可包装 20kg-50kg 不等规格。双料仓、产量加倍，一体操作。
5	生产线输送机	2	台	皮带机机身槽钢为 100 毫米；托馄为重型加厚托辊；皮带为花纹 5 层布；传动为齿轮同步传动；输送机 2 台，6 米、6 米。
6	斗式提升机	1	台	进出口 6 米，壳体厚度 3mm,电机 5.5kw,4 号减速机。
7	控制系统	1	套	电控系统，中央控制柜，操控设备运行电流，启动停止；>15Kw 采用低压启动喷塑电控柜，外整体采用操作控制柜。
二、建筑工程部分				
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商务要求：

商务条款及其它要求	
规范标准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交付使用时间及地点	▲交付使用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120日历天内完成。 交货地点：广西梧州市岑溪市（采购人指点地点）。 投标人必须承担设备运输、安装调试、验收检测和提供设备操作说明书、图纸等其他类似的义务。送货前，中标人需电话通知采购人，确定送货时间和送货方式。
质量保证期	▲1、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除特别注明外，最短不得少于1年。 2、“质保期”是指在规定时限或中标人承诺时限内，因货物不能正常使用需要维修维护或设备更换而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支付，包括人员上门、设备货物及配件的更换和运输等。如由于使用方操作不当或维护不当造成的货物不能正常使用，则中标人需协助采购人进行维护或更换。 3、在供应商承诺的质保期内，设备保修保换所需要的配件均是原厂原装，不得使用兼容产品。
付款条件	1.预付款：合同金额的30%。在合同签订中标人机械、材料进场后，凭正式发票及相关资料，待资金拨付到采购人账户后 10 个工作日之内支付。 2.工程进度款支付：完成工程量超过 30%后，每月按完成工程量（减去预付款的 30%）的工程款进度支付，待竣工验收合格并经财政审核后支付到财政评审结算金额的 97%，剩余 3%作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在保修期（一年）满后支付。
商务及其他要求	一、总体要求 1、投标报价包括货款、随配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运抵指定交货地点、送货上门服务、现场安装调试、保修等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培训、税金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2、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原装产品。 二、售后及其它要求 1、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合格，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三包”，免费定期回访及维护。 2、免费保修期内维修响应及故障解决时间：在保修期内，一旦发生质量问题，投标人保证在接到通知3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修理或更换。 3、在正常安装、使用过程中，凡是因产品质量问题所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负责赔偿采购人的一切经济损失。

	4、投标人投标时请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具体的售后服务方案。 5、免费保修期外维修响应时间：如果设备出现故障或采购人遇到使用或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中标供应商应在 3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或更换，3 小时内解决故障，如 3 小时内解决不了，应提供相应产品进行替代，并承诺在 24 小时内解决完毕。 6、提供终身维修。 7、其余按厂家承诺进行。 三、其他： 1、项目所有货物须承诺供货时间前全部完成供货、安装及移交，确保物资到位。 2、中标人参与投标时，须同时提供承诺书，承诺投标文件参数全部如实反映所投货物真实性能。
采购标的验收标准	1.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采购人对供货方所交货物依照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标准进行现场验收，要求所有技术指标、功能、性能都能满足招标要求。施工质量标准：符合设计图纸及国家、住建部现行有关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建筑行业现行施工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2.本项目验收可委托第三方验收，第三方验收费用按成交金额千分之二计算，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检测费用、第三方验收费用等。 3.验收不通过的，不再予以验收，视为虚假应标及中标人单方违约，取消中标资格，按照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从其他中标候选人中选取中标人或重新采购。

附件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 1 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第 2 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3），待 2019 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 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LED 道路/隧道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

		照明产品		效等级》（GB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注：1.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附件 2：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Y＜20000	50≤Y＜500	Y＜50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6000≤Y＜80000	300≤Y＜6000	Y＜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20≤X＜200	5≤X＜20	X＜5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50≤X＜300	10≤X＜5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Y＜20000	100≤Y＜500	Y＜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3000≤Y＜30000	200≤Y＜3000	Y＜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200	20≤X＜1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30000	100≤Y＜1000	Y＜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Y＜30000	100≤Y＜2000	Y＜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20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100000	100≤Y＜1000	Y＜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10000	50≤Y＜1000	Y＜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200000	100≤X＜1000	X＜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Z＜10000	2000≤Y＜5000	Y＜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100≤X＜300	X＜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5000	500≤Y＜1000	Y＜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资产总额（Z）	万元	8000≤Z＜120000	100≤Z＜8000	Y＜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编列内容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招标公告。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如下：无
7.2	☑不允许分包 ☐允许分包
11.2	☑不组织现场考察 ☐组织现场考察： 集中时间：年月日时分，逾期后果自负。集中地点： 联系人：；联系电话：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会议开始时间：年月日时分，逾期后果自负。会议地点：
13.1	**报价文件：** 1.投标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设备投标报价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已报价工程量清单（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注：1.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或电子签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若招标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供应商在电子投标系统中作出投标响应的，如供应商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投标文件其它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

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2026 年 4 月至 2026 年 10 月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2026 年 4 月至 2026 年 10 月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或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截标时间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能反映财务状况的报表或者投标人自拟的截标时间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财务情况说明）；（**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7.采购政策：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8.若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请根据要求上传联合体投标授权书，格式以采购文件要求为准；**（联合体形式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9.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注：1.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电子签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若招标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投标人在电子投标系统中作出投标响应的，如投标人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投标文件其它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商务文件： 1.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

	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7.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投标人可根据“第二章采购需求”及“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商务分部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注：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若招标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投标人在电子投标系统中作出投标响应的，如投标人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投标文件其它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技术文件： **1.** 技术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施工组织设计（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3.**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及主要人员简历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4.实施方案（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5.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6.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7.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相关检测报告等）和说明（格式自拟）投标人可根据“第二章采购需求”及“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技术分部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注：1.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若招标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投标人在电子投标系统中作出投标响应的，如投标人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投标文件其它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3.2	投标文件电子版：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所涉及的加盖公章均采用CA电子签章。所涉及的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内容，如果投标单位没有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涉及到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内容，投标单位可以线下签字或盖章后扫描上传。
16.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投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境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者货架交货价），投标货物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本条适用于货物类采购，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报价方式为：**工程量清单的填写方式：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提供的书面工程量清单填写工程量清单。 **☑投标报价包含验收费用** **☐投标报价不包含验收费用**
17.2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日。
18.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9.2	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按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编制，再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关联并加密投标文件在线上传提交1份。
21.1	1.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3.其他文书、文件递交：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
23	1.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5.3（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查询 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6	评标委员会的人数：5人（专家评委 4 人，业主代表 1 人）
29.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29.2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0项。（每个分标） （商务条款评审中负偏离达到1项或以上则投标无效。） 货物采购需求评审中带▲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允许负偏离。（每个分标） （货物采购需求评审中允许非带“▲”的条款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0 项）。
30.1	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以下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政策分得分高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项目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 □…… □随机抽取
35.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中标金额的2%。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合同履行完毕且中标单位无违约事项的，采购单位于5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回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 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采购单位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行行号： 银行账号： 备注： **1.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2〕30号）规定，采购文件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履约保证金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5%，对中小企业收取的履约保证金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2%。** **2.履约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不按规定提交方式提交的，或者保函有效期低于合同履行期限（即合同中规定的当事人履行自己的义务，如交付标的物、价款或者报酬，履行劳务、完成工作的时间界限）的，不予签订合同。** **3.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36.1	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

	材料。
38.2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纸质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东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质疑联系人：陈超萍，联系电话：0774-8335655，通讯地址：岑溪市义洲五街27-1号二楼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工作日，上午8:00-12:00；下午15:00-18:00（北京时间）
39.1	1.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 中标供应商 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以分标（☑成交金额/☐采购预算/☐暂定成交金额/☐其他）为计费额， 按照桂价费字〔2011〕55 号及发改办价格文件计算，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3.☐固定采购代理收费：_____。 4、采购代理服务费缴纳银行账号： 开户名称：广西东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岑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 银行账号：404212010107987152
40.1	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40.2	1.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3.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4.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 5.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以外、受采购人委托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2.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2.5“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售后服务”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含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2.7“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9“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0“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1“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3.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招标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7.转包与分包（本项目不适用）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8.特别说明：

8.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8.2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则投标人所提供的以上材料必须为本投标人所拥有。

.8.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9.4 其他投标无效的情形：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或 CA 电子签章的；

（2）投标人提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的；

（3）投标人在线制作投标文件时填写的报价金额与解密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中《报价文件》填写的金额不一致并拒绝按采购文件要求接受调整的；

（4）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或出现重大偏差）。

9.5 被拒绝的响应文件为无效。

投标人投标文件无效的，评标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二、招标文件

.10.招标文件的组成

（1）招标公告；

（2）采购需求；

（3）投标人须知；

（4）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投标文件格式。

.11.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或者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在前款第 11.1 款规定的网站上发布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该澄清或者更正公告以邮件方式发至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时提供的邮箱，视为以书面形式通知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投标人应当按照桂财采【2007】65 号文件第二十九条规定，在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发出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进行确认（采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形式的除外），否则视为已经收到。

1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3.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电子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1）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商务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投标文件电子版：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及“工程量清单”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8.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8.2.1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如下：

.（1）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以转账方式退回到投标人银行账户。

（2）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方式的，由投标人代表持相关授权证明材料至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原件退还手续。

18.2.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同本须知正文第 18.2.1。

.18.3 除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和终止招标的情形以外，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18.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2）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4）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5）投标人出现本章第 9.2、9.3 情形的；

（6）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19.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投标人应准确设置评审关联点。未设置或设置错误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投标文件应按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编制。

.19.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骑缝盖公章不视为在规定位置盖章。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及公章一致，**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9.5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6 电子投标文件中须加盖投标人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投标人”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招标文件的某项要求，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如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审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电子投标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9.7CA 签章上目前没有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信息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亦可。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未按要求签字的，提供的材料**视为无效投标处理**。

.20.投标文件的密封（电子标不适用）

.20.1 投标文件正、副本全部装入一个或者多个包封袋/箱（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可另行单独递交）中并加以密封，**包封袋/箱上**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开标一览表（其中一份）必须单独密封封装在一个文件袋中并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单独提交，开标一览表外层包装封面上应写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所投分标、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得启封及开标一览表”字样。

.20.3 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上应写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所投分标及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得启封”字样。

.20.4 投标文件的密封以不露出投标文件为合格，未按规定密封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21.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和投标地点提交投标文件。

21.2 电子投标文件的相关说明

21.2.1 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21.2.2 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1.2.3 如有特殊情况，本项目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22.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必须按照本须知前附表第 40.2 条签署、盖章，并按照本须知正文第 20 条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2 在投标截止时间止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应当由投标人签字领回投标文件，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2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申请撤回投标文件的，将根据本须知正文 18.4 的规定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四、开标

.23.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本项目开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

.24.开标程序

24.1 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

交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如未提供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将不进行再次解密程序。无法在线解密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在线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

24.2 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开标活动组织人员在线开启投标文件。

24.3 开启投标人报价文件，开标活动组织人员宣读开标（报价）一览表有关内容，投标人代表如果认为宣读有误，可以当场提出异议。

24.4 开标结束后，如发现开标结果与报价文件不一致者，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报价文件内容进行修正。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投标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投标有关的其他投标人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电子投标过程中需要投标人在线确认的所有内容，投标人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超过规定时间未确认的，将被视为放弃确认或者无异议。

澄清问题的形式：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小组可要求投标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应在询标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或说明（需盖 CA 电子签章），并不得超出招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4.5 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本中心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本中心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五、资格审查

.25.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5.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投标文件未提供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投标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4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标

.26.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具体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7.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评标委员会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评委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29.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七、中标和合同

.30 确定中标人

.30.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0.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0.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0.4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法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1.结果公告

.31.1 中标人确定后，于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中标结果将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公告。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依法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依法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投标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2.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3.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34.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多名中标人的除外）。

.35.履约保证金

.35.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法

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5.2 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5.3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6.签订合同

.36.1 投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本项目合同包括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及中标人与采购人下属项目签订“供货合同”两部分。

36.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6.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法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7.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38.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5 **投诉的权利。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八、其他事项

.39.采购代理服务费

.39.1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缴纳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39.2 采购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参考《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桂价费〔2011〕55 号文）的收费标准计算。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中标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20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1.5%＝1.5 万元

（200－100）万元×1.1%＝1.1 万元

合计收费＝1.5+1.1＝2.6（万元）

.4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0.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3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附件 1：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或者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table>
<tr><td colspan="2">验收方式：</td><td colspan="4">□自行验收□委托验收</td></tr>
<tr><td>序号</td><td>名称</td><td>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或者服务内容、标准）</td><td>数量</td><td colspan="2">金额</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合计</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6">合计大写金额：</td></tr>
<tr><td>实际供货日期</td><td colspan="2"></td><td>合同交货验收日期</td><td colspan="2"></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3"></td></tr>
<tr><td>验收具体内容</td><td colspan="5">（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者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td></tr>
<tr><td rowspan="2">验收小组意见</td><td colspan="5">验收结论性意见：</td></tr>
<tr><td colspan="5">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td></tr>
<tr><td colspan="6">验收小组成员签字：</td></tr>
<tr><td colspan="6">监督人员或者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者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td></tr>
<tr><td colspan="6">中标或者成交人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采购人或者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年月日　　联系电话：年月日</td></tr>
</table>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程序

.1.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2）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

（4）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5）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6）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 条第（2）项情形的。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3）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4）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5）投标有效期、项目完成时间（交货时间、服务完成时间或者服务期等）、质保期及招标文件中标“▲”的商务条款发生负偏离的；

（6）商务条款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7）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8）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9）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11）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12）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明显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安全、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需求发生负偏离的；

（2）技术需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3）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5）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招标文件未允许但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3.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比较与评价

（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4）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1 异常低价响应审查

（1）评标小组在评审中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程序：

①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 50% 的，即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 50% ；

②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 50% 的，即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 50% ；

③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50% 的，即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50% ；④评标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评标小组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③项情形，供应商已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标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相关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标小组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标小组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标小组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6.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

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三、评标标准

综合评分法

序号	评审因素	评标标准
1	价格分（满分 30 分）	（1）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不重复执行小微企业价格折扣优惠政策，即无论投标人是否为小微企业，其投标报价=评审价。 （2）本国产品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未达到 80%，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供应商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 如果所有参与竞争的供应商均可享受本国产品价格评审优惠，则统一不进行价格扣除。 （6）中小企业折扣与本国产品折扣进行叠加计算，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即评审价=投标报价-本国产品折扣，除上述情况外，评审价=投标报价。 （7）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价格分计算公式： 某投标人价格分=投标人最低评标价金额/某投标人评标价金额×30 分
2	产品技术参数响应（满分 10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所投货物技术参数是否符合，逐项进行评分，非“▲”的技术参数每偏离（不满足）一条或一项扣 1 分，直至本项分数扣完为止。 注：用户需求书中技术参数明确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按要求提供，未明确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以供应商在投标文件提供的《技术偏离响应表》的响应描述作为评审依据，未按要求提供或未响应或负偏离则扣相应分数。
3	配送服务及应急方案（7 分）	一档(1 分):提供有项目配送服务及应急方案 二档(2 分):项目配送服务及应急方案基本满足本项目的要求，能基本结合本项目实施需求描述；配送服务方案基本满足项目要求，计划安排合理的；应急方案中对发生紧急事件处理预案内容等； 三档(3 分):项目配送服务及应急方案完全满足本项目的要求，能结合本项目实施需求描述；配送服务方案满足项目要求，计划安排合理的；应急方案中对发生紧急事件处理预案内容等，有保证配送服务业务外有机动人员用于对紧急事件处理的方案； 四档(5 分):在满足三档的基础上，有保证配送服务业务外有机动人员用于对紧急事件处理的方案，承诺配送及应急处理响应时间在 24 小时内(含 24 小时)的； 五档(7 分):在满足四档的基础上，有保证配送服务业务外有机动人员用于对紧急事件处理的方案，人员配备充裕，对配送及应急处理响应时间在 12 小时内的(含 12 小时),应急预案内容清晰，且能根据具体情况做出对应方案，能保证货物安全等重要因素的。 注：不提供不得分
4	售后服务承诺分（满分 8 分）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书内容的完整性、可行性，到达故障现场时间、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定期维护、免费技术培训方案、免费保修期外维修方案等方面进行评价，全面考核售后服务内容的可行性、科学性、高效性：投标人不提供则不得分。 一档（2 分）：投标人所提供的项目售后服务方案的或提供的内

		容简单未达到二档要求； 二档（4 分）：投标人所提供的项目售后服务方案包含有项目售后维护和应急保障方案，有免费技术培训方案，保修期外维修方案，且方案可行； 三档（6 分）：投标人所提供的项目服务方案包含有项目售后维护和应急保障方案、售后服务团队等，较为详细的提出了到达故障现场时间，有故障出现解决方案、故障无法排除时的应急方案，有定期维护方案，免费技术培训方案，有较详细的售后服务措施、售后服务人员名单，提供耗材、备品备件的优惠措施，方案可行且较详细； 四档（8 分）：投标人所提供的项目售后服务成体系，服务承诺、售后维护方式、售后保障能力及后期支持措施等完善、可行，到达故障现场时间短，有完善的故障出现解决方案、故障无法排除时的解决方案（包括提供替代品或配件、应急方案等），针对本项目配备有售后服务团队（含人员一览表及具体联系方式），提供免费技术培训方案、保修期外维修方案，耗材、备品备件优惠措施较大，并提供其他优惠措施，服务承诺和保障措施考虑周全，完整详细。 注：不提供不得分
7	施工组织设计分（满分 45 分）	**（1）总体概述（满分 6 分）** 一档（6 分）：施工组织设计中有对项目总体认识进行有针对性的表述，对项目施工内容的论述全面、合理，内容严谨、简练，施工措施和进度清晰有序，对本项目特性了解呼应项目总体，布置规划合理有序，与项目实际结合紧密。 二档（3 分）：施工组织设计中有对项目总体认识进行有表述，施工组织设计内容较为完整，对本项目特性有了解但不够透彻，布置规划较为合理。 三档（1 分）：施工组织设计内容基本符合项目实际，对本项目特性不够了解，布置规划科学、合理性较差。 注：不提供不得分
		（2）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满分 10 分） 一档（10 分）：施工总体进度计划得当，进度计划清晰合理，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施工强度分析可靠，各关键节点的工期切实可行，

		控制性项目安排得当，保证工期的措施科学，工程进度补救措施可行，能保证在采购人规定的总工期内完成。 二档（6 分）：施工总体进度计划比较清晰合理，施工强度分析可靠，各关键节点的工期及工程进度补救措施基本可行，能保证在采购人规定的总工期内完成。 三档（2 分）：施工总体进度计划不清晰，可行性低，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规划模糊，基本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注：不提供不得分
		（3）劳动力和材料投入计划及其保证措施（满分 10 分） 一档（10 分）：劳动力和材料投入计划与工程进度计划呼应，有详细的组织计划且计划周密，材料的数量、选型配置、进场时间安排合理，劳动力投入合理，满足施工需要，对资源调配投入计划提出保证措施。 二档（6 分）：投入的劳动力和材料有组织计划且计划一般，内容基本符合要求。材料的数量、选型配置、进场时间安排基本合理，劳动力投入合理，基本满足施工需要。 三档（2 分）：投入的劳动力和材料无详细的组织计划，材料的数量、选型配置、进场时间安排不合理，劳动力投入不合理，不能满足施工需要。 注：不提供不得分
		（4）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计划（满分 6 分） 一档（6 分）：投入的各类施工机械、设备有详细、具体的组织计划且计划周密，数量、选型配置、进场时间安排合理，计划完整性详实、优劣性突出、可行性高和合理性完善，切实满足施工需要。 二档（3 分）：投入的各类施工机械、设备有较详细的组织计划，计划较周密，数量、选型配置、进场时间安排合理，满足施工需要。 三档（1 分）：投入各类施工机械、设备的组织与施工进度相呼应、材料计划数量基本满足施工材料要求、材料质量基本满足施工材料要求、材料进场时间基本合理。 注：不提供不得分
		（5）施工技术、工艺流程及施工实施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满分 6 分）

		一档（6 分）：对投入本项目关键施工技术、工艺流程有先进概述，总体上科学合理，内容严谨、简练，施工的各段划分呼应项目总体。对重点、难点的施工措施、安全措施提出满足项目需要的解决方案，方案的阐述完整详实、优劣性突出、可行性高和合理性完善，切实满足施工需要。 二档（4 分）：对投入本项目关键施工技术、工艺流程概述合理。对重点、难点的施工措施、安全措施提出满足项目需要的解决方案，方案的阐述可行性高和合理性完善，满足施工需要。 三档（2 分）：对投入本项目关键施工技术、工艺流程的概述基本合理。对重点、难点的施工措施、安全措施提出满足项目需要的解决方案，方案的阐述基本合理，基本满足施工需要。 四档（1 分）：对投入本项目关键施工技术、工艺流程概述混乱不完整，不切合实际，科学合理性差，不能满足施工需要。 注：不提供不得分
		（6）安全、文明施工措施（满分 7 分） 一档（7 分）：针对本工程项目特点，对项目安全实际情况进行详细分析并提出管理实施措施，有现场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措施，有专门的安全管理人员和制度，有对项目整体实施包括环境、场地等文明措施，措施内容达到合格标准并符合要求。各项措施可行性高和合理性完善。有具体实现现场文明施工目标的承诺。 二档（4 分）：对项目安全实际情况进行分析并提出管理实施措施，有现场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措施，有专门的安全管理人员和制度，有对项目整体实施包括环境、场地等文明措施，措施内容达到合格标准并符合要求。各项措施合理。 三档（2 分）：对项目安全实际情况进行分析并提出管理实施措施，措施内容达到合格标准并符合要求。各项措施基本合理。 四档（1 分）：对项目安全实际情况进行分析并提出管理实施措施，措施内容混乱不完整，不切合实际，科学合理性差。 注：不提供不得分
总得分=1+2+3+4+5+6+7		

（一）综合评分法

1.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三十一条第二款规定，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投标人须知正文”30.2 规定推荐。

（二）最低评标报价法

1.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有效报价从低到高排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标价相同且前述指标均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评标价相同的供应商，当场投票表决，得票多者优先，并依照次序确定 1 家中标供应商。

2.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三十一条第一款规定，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投标人须知正文”30.2 规定推荐。

第五节 评标报告

（一）评标报告与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二）评标争议事项处理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 同 名 称：岑溪市水汶镇水汶社区现代化蛋鸡养殖园建设项目(三期)

项 目 编 号：_____

甲方（采购人）：岑溪市水汶镇人民政府

乙方（供应商）：_____

签订地点：岑溪市

签订日期：2026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XXX

采购人（甲方）：XXX　　采购计划号：XXX

供应商（乙方）：XXX

项目名称：XXXXX

项目编号：XXX

签订地点：XXX

是否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采购文件）规定条款、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岑溪市水汶镇水汶社区现代化蛋鸡养殖园建设项目(三期)。

2.项目地点：岑溪市_____。

3.项目内容及规模：_____。

4.项目总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_____元）。合同总金额包括但不限于：包括货款、随配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运抵指定交货地点、送货上门服务、现场安装调试、保修等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培训、税金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二、设备采购

（一） 设备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	数量（个）	单价（元）	总价（元）
1						
2						
...						

（二） 质量要求

1.乙方所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材质等必须与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文件承诺相一致。

2.设备应符合国家相关环保标准，具备抗腐蚀、抗老化、抗紫外线等性能，使用寿命不低于____年。

3.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四）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者其他权利。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

3.乙方保证将要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五）包装和运输

1.乙方的货物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或投标文件承诺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乙方负责将设备运输至甲方指定的点位，运输方式为汽车运输，运输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3.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三、工程部分

（一）工程标准与质量要求

1.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纸、技术规范和工程量清单进行施工。

2.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二）施工管理

1.乙方应严格按照安全生产规范组织施工，做好安全防护措施，设置必要的安全警示标识。

2.乙方施工过程中应遵守当地村规民约，做到文明施工，减少对周边村民生活的影响。

3.因乙方施工造成的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4.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由乙方负责清运处理。

（三）工程变更

1.施工过程中如需变更，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并办理变更签证手续。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变更工程内容、标准或工程量。

3.工程变更涉及费用增减的，按合同约定的计价规则执行。

四、交付与验收

（一）交付时间

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内容，并通过甲方验收。

（二）交付地点

甲方指定。

（三） 验收程序

1.货物验收：货到现场后，乙方应通知甲方进行现场验收，核对规格型号、外观质量等。

2.工程验收：施工完成后，乙方应通知甲方进行工程验收。甲方应在收到通知后____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

3.总验收：全部货物交付及工程施工完成后，经镇初步验收合格，甲方向乙方出具总验收报告。

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如验收中发现质量问题，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无偿整改直至合格。

（四）验收标准

1.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采购人对供货方所交货物依照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标准进行现场验收，要求所有技术指标、功能、性能都能满足招标要求。施工质量标准：符合设计图纸及国家、住建部现行有关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建筑行业现行施工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2.本项目验收可委托第三方验收，第三方验收费用按成交金额千分之二计算，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检测费用、第三方验收费用等。

3.验收不通过的，不再予以验收，视为虚假应标及中标人单方违约，取消中标资格，按照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从其他中标候选人中选取中标人或重新采购。

五、付款方式

1.预付款：合同金额的30%。在合同签订乙方机械、材料进场后，凭承包人提供的正式发票及相关资料，待资金拨付到甲方账户后 10 个工作日之内支付。

2.工程进度款支付：完成工程量超过 30%后，每月按完成工程量（减去预付款的 30%）的工程款进度支付，待竣工验收合格并经财政审核后支付到财政评审结算金额的 97%，剩余 3%作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在保修期（一年）满后支付。

六、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七、质量保证与售后服务

1.设备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年。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损坏的，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

2.工程质量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年。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的，乙方应免费维修。

3.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应在____小时内响应，____日内到达现场处理。

4.超过质保期的，乙方应提供有偿维修服务，维修时只收取成本费。

八、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九、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交货或逾期完工的，每逾期一天按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合同总金额的5%。

2.乙方提供的货物质量不合格或工程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或返工，更换或返工不及时的按逾期处理。

3.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4.乙方擅自将本合同义务转让或分包给他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5%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5.甲方无故延期付款的，按国家有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6.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7.甲乙双方有其他违约行为的，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因此造成的实际损失。

十、不可抗力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____日内提供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合同履行期可相应顺延。不可抗力事件延续____日以上的，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一、合同争议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期间，除争议事项外，本合同其他条款继续履行。

十二、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如确需变更合同的，须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本合同壹式柒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媒体上公告。

十四、签订本合同依据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文件；

3.招标文件；

4.采购需求；

5.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为补充，如有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同附件

一般货物类

<table>
<tr><td colspan="2">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td></tr>
<tr><td colspan="2">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td></tr>
<tr><td colspan="2">3.保修期责任：</td></tr>
<tr><td colspan="2">4.设备详细安装地址：</td></tr>
<tr><td colspan="2">5.其他具体事项：</td></tr>
<tr><td>甲方（章）

年　　月　　日</td><td>乙方（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报价文件格式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月日

报价文件目录

一、投 标 函……（页码）
二、开标一览表……（页码）
三、设备投标报价表……（页码）
四、已报价工程量清单……（页码）

1. 投标函格式：

一、投标函

致：广西东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授权(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一、报价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二、资格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三、技术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四、商务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大写）人民币元_____ (¥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合同履行期限（无分标时填写）_____，提供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货物需求”中的相应的采购内容。

其中（有分标时填写）：

分标报价为（大写）人民币元_____ (¥_____元)，提交货物成果时间：_____；

分标报价为（大写）人民币元 (¥_____元)，提交货物成果时间：_____；

.....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21.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起遵循本投标函，并承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7.2 项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我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都是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的。

4、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投标（包括资格条件和所投产品）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5、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招标文件、我方的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参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已详细审核招标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7、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供应商的行为。

9、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0 、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_____

11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12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类别	数量及单位	合计	备注
1	设备投标报价	1		
2	建筑工程部分报价	1		
总价				
总价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注:

1.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委托人签字或者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4.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表中的建筑工程部分报价金额应与“已报价工程量清单”中的“投标总报价金额”一致。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章/盖章）：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年月日

3. 设备投标报价表

设备投标报价表

（单栋舍内设备明细表/发酵发棚设备明细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总价
1					
…	……				
投标总报价：（大写）人民币_____（小写）¥_____					

注:

1. 以上设备投标报价表中“货物名称、技术参数”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填写有缺漏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供应商的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委托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招标文件中列明采购专用耗材的，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者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5.如为联合体竞标，“供应商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6.如为联合体竞标， 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章/盖章）：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年月日

4. 已报价工程量清单

供应商应按照业主提供的“工程量清单”的要求逐项填报工程量清单，包括工程量清单说明、投标报价说明、计日工说明、其他说明及工程量清单各项表格。

二、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月日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一、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页码）

二、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页码）

三、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页码）

四、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页码）

五、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页码）

六、投标声明……（页码）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页码）

八、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一、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二、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三、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四、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

五、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投标声明

投标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项目（项目编号：）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在此郑重声明：

1.我方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分别签署，否则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章/盖章）：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年月日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注：请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及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八、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商务及技术部分封面格式

投标文件
（商务及技术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月日

三、商务文件格式

1.商务文件封面格式：

商务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月日

2.商务文件目录

一、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页码）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页码）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页码）
四、商务要求偏离表……（页码）
五、售后服务承诺……（页码）
六、投标人情况介绍……（页码）
七、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1.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IP地址一致的；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年月日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附件：

法定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帖处（正、反面）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非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竞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名称（签章）：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 （牵头人名称）与（联合体其他成员名称）签订的《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的内容，（牵头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现授权委托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牵头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字/电子签名/盖章）：

牵头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联合体成员法定代表人（签字/电子签名/盖章）：

联合体成员（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签字/电子签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法定代表人和其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者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本授权委托书应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按上述规定签署。

3.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四、商务要求偏离表

(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请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货物需求一览表”中“商务条款”的要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一	1 …… 2 …… 3 …… ------	1 …… 2 …… 3 ……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二	1 …… 2 …… 3 …… ------	1 …… 2 …… 3 ……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1 …… 2 …… 3 …… ------	1 …… 2 …… 3 ……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注：

1.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售后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投标人情况介绍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投标人类似业绩的证明文件（如有要求）

附表：相关项目业绩一览表（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意见格式自拟）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　同金　额（万元）	附件在投标文件中页码			采购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合同	验收报告	用户评价	

注：投标人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合同复印件和用户单位验收证明并注明所在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页码。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技术文件格式

1. 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月日

2.技术文件目录

一、技术要求偏离表……（页码）
二、施工组织设计……（页码）
三、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及主要人员简历表……（页码）
四、实施方案（格式自拟）……（页码）
五、优惠条件……（页码）
六、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页码）
七、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4. 技术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 施工组织设计（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6.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及主要人员简历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4.实施方案（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5.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6.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7.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相关检测报告等）和说明（格式自拟）投标人可根据“第二章采购需求”及“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技术分部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一、技术偏离表格式

一、技术要求偏离表

请根据所投货物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内容**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货物名称	货物参数	货物名称	所提供货物的内容	
1	……	1 …… 2 …… 3 …… ……	……	1 …… 2 …… 3 ……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	……	1 …… 2 …… 3 …… ……	……	1 …… 2 …… 3 ……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采购清单及货物参数”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投标人根据投标货物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3.投标人认为其投标响应有正偏离的，请在技术偏离表中列明，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的彩页或国家认可的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或产品生产厂家出具的技术参数说明证明作为佐证，以上佐证材料均需加盖生产厂家或代理商（附生产厂家授权资料）公章。

4. 如技术偏离表中的投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施工组织设计（格式自拟）

三、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及主要人员简历表

（一）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岗位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				承担完工、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完工/在建	主要项目名称
1.项目经理								
2.技术负责人（项目总工）								
3. 施工员								
4.安全员								
5. 质量员								
...								
一旦我单位成交，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我方保证并配备上述项目管理机构。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项目管理班子机构设置、职责分工等情况另附资料说明。								

备注：

1. 本表所列岗位的所有管理人员的情况均应如实填写。可按以上格式扩展为多页填写。

2. 投标人应当在本表后附所有管理人员的身份证、职称证、执业或职业资格证书、在现任职单位依法缴纳近一个月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并加盖签章（具体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 字：_____

投标人名称（ 签 章 ）：_____

日　期：_____

（二）拟投入的主要人员简历表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岗位	项目经理	职称		学历	
从业开始时间		职称获得时间		毕业时间	
担任项目经理年限		身份证号码			

证书名称	注册专业	级别	证书编号	注册时间	注册单位	注册有效期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项目 1	项目 2	项目 3	项目 4	……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规模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人员角色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受奖情况					

备注：

1.项目数可以根据需要增加。

2.本表后附项目经理的学历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类）、本表所列证书复印件并加盖签章。

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总工）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岗位	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总工）	职称		学历	
从业开始时间		职称获得时间		毕业时间	
担任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总工）年限		身份证号码			

证书名称	注册专业	级别	证书编号	注册时间	注册单位	注册有效期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项目 1	项目 2	项目 3	项目 4	……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规模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人员角色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受奖情况					

备注：

1. 项目数可以根据需要增加。

2. 本表后附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总工）的学历证、本表所列证书复印件并加盖签章。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姓名		性别		年龄	
岗位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职称		学历	
从业开始时间		职称获得时间		毕业时间	
担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年限		身份证号码			

证书名称	注册专业	级别	证书编号	注册时间	注册单位	注册有效期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项目 1	项目 2	项目 3	项目 4	……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规模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人员角色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受奖情况					

备注：

1.供应商可以根据项目情况增减表格内容，项目数可以根据需要增加。

2.本表后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学历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 类）、本表所列证书复印件并加盖签章。

四、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优惠条件（格式自拟）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五、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六、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格式自拟）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格式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项目名称）采购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及对文件的盖章，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和盖章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章/盖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章/盖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章/盖章）

……

日期：年　月　日

第七章 质疑、投诉证明材料格式

第一节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质疑事项：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_____

□采购过程

□中标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二节 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_____

地址：_____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联系电话：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招标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月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_月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